证券代码：003037　　证券简称：三和管桩　　公告编号：2024-055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三和管桩	股票代码	00303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余俊乐	高永恒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同兴东路30号	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同兴东路30号	
电话	0760-28189998	0760-28189998	
电子信箱	shgz@sanhepile.com	shgz@sanhepile.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730,657,399.29	3,304,947,055.64	-17.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80,424.00	55,167,692.61	-96.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287,325.92	41,291,835.62	-120.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9,836,550.23	-236,387,137.41	-31.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31	0.1095	-97.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31	0.1095	-97.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7%	3.09%	-3.0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552,581,362.55	6,596,504,907.85	-0.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31,255,954.26	2,783,647,017.46	-1.8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8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三和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65%	297,411,800	297,411,800	质押	86,000,000
中山诺睿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4%	44,570,350	44,570,350	不适用	0
中山市凌岚科技资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2%	30,067,750	30,067,750	不适用	0
中山市首汇蓝天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6%	14,151,320	14,151,320	不适用	0
广东粤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粤科振粤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03%	12,160,889	0	不适用	0
广东恒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东恒航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59%	9,514,285	0	不适用	0
广东省方见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4%	7,400,000	0	不适用	0
吴延红	境内自然人	1.17%	7,000,000	5,250,000	不适用	0
中山市德慧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	6,613,780	6,613,780	不适用	0
广东迦诺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3%	5,60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广东三和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中山诺睿投资有限公司、中山市凌岚科技资讯有限公司、中山市首汇蓝天投资有限公司、中山市德慧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10位实际控制人持股并控制的企业，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韦泽林、韦琦雯、韦婷雯、李推、韦润林、韦洪文、韦倩文、韦植林、韦佩雯、韦智文10人，是一致行动人； 2、广东省方见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广东迦诺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李推。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林爱弟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974,500股，合计持有1,974,5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公司于2024年2月1日发布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共涉及3名股东，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20,000,000股(其中吴延红在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根据其在《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上市公告书》做出的承诺，上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为本人直接所持有股份总数的25%，即1,750,000股)，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2024年2月5日，无限售股份相应增加，公司股份总数不变。具体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4年2月1日《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二）公司于2024年2月22日发布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为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共涉及14名股东，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95,238,095股，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2024年2月27日，无限售股份相应增加，公司股份总数不变。具体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4年2月22日《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三）公司于2024年3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2.21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4年3月23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2024年3月29日《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3)。回购股份实施情况如下：

1、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具体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4年4月17日《关于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2、回购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在每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了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具体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4年4月2日、2024年5月7日《关于股份回购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2024-027)。

3、公司的实际回购区间为2024年4月16日-2024年5月23日，符合回购方案中关于实施期间的要求。截至2024年5月23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762,0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6%，最高成交价为7.7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6.73元/股，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19,984,155.52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成。具体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4年5月25日《关于回购股份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证券代码：003037　　证券简称：三和管桩　　公告编号：2024-057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星期三)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7日通过邮件、短信、微信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陆娜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及公司业务的正常运营。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将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授权的额度和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3037　　证券简称：三和管桩　　公告编号：2024-058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就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3年5月9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同意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14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本次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5,238,095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10.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9,999,997.50元，坐扣保荐、承销及其他费用(含税金额)人民币11,499,999.98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988,499,997.52元，已由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8月7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除律师费、会计师鉴证服务费及信息披露费等与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人民币3,186,954.05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85,313,043.47元。

2023年8月8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ZC10364号”《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验资报告》。

根据有关监管规定，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均符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及相关证券监管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495,240,731.83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2023年8月1日募集资金总额	999,999,997.50
减：保荐、承销和其他费用	11,499,999.98
2023年8月7日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988,499,997.52
减：23年第三季度支付印花税及置换发行费用	1,156,765.36
减：23年第四季度支付发行股票律师费及鉴定咨询服务费	2,030,188.69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985,313,043.47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有资金	26,286,100.00
减：补充流动资金支出	100,325,901.29
减：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支出	300,000,000.00
减：直接以募集资金投入项目	70,669,393.82
减：支付银行手续费	7,645.44
加：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6,168,289.28
加：现金管理产生的收益	1,048,439.63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495,240,731.83
其中：(1)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65,147,355.27
(2)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理财账户余额	2,376.56
(3)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余额	130,091,00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办理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有关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并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文件等事项。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5月19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期限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开户行	账户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4/6/30截止日余额	储存方式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东升支行	44325101040043147	988,499,997.52	169,988,906.42	活期(协定存款利率上浮)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中山东升支行营业部	657477569148	0.00	107,838.21	活期(协定存款利率上浮)
湖州三和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东升支行	2011027019020088066	0.00	49,470,067.29	活期(协定存款利率上浮)
湖州三和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东升支行	484603000013001083160	0.00	30,344,641.84	活期(协定存款利率上浮)
泰州三和管桩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山分行	15010078801000003610	0.00	64,399,639.32	活期(协定存款利率上浮)
泰州三和管桩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榄支行	44050178040300001895	0.00	50,836,262.19	活期(协定存款利率上浮)
小计	－	－	988,499,997.52	365,147,355.27	－
泰州三和管桩有限公司	理财账户(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331200313888	－	654.05	现金资产
湖州三和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理财账户(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331200313666	－	111.40	现金资产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理财账户(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331200316666	－	1,611.11	现金资产
小计				2,376.56	
泰州三和管桩有限公司	理财账户(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331200313888	－	1,000.00	1天报价融券回购
泰州三和管桩有限公司	理财账户(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331200313888	－	10,090,000.00	“天天利”119天期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理财账户(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331200316666	－	44,000,000.00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黄金鲨鱼鳍看涨)6个月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理财账户(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331200316666	－	6,000,000.00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黄金三元自动看涨赎回)6个月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东升支行	44325101040043 1004347	－	20,000,000.00	农业银行2024年大额存单第10期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东升支行	44325101040043 1004347	－	50,000,000.00	农业银行“汇利丰”第5333期结构性存款
小计	－	－	0.00	130,091,000.00	－
合计	－	－	988,499,997.52	495,240,731.83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2,628.61万元、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910,437.10元。

截至2023年8月14日，公司募投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实际投资额为2,628.6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的金额	拟置换金额
1	浙江湖州年产600万米PHC预应力高强度混凝土管桩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64.51	64.51
2	江苏泰兴PHC预应力高强度混凝土管桩生产线建设项目	2,564.10	2,564.10
合计		2,628.61	2,628.61

上述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事项中预先支付发行费用910,437.10元及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实际投资额2,628.61万元，已经于2023年12月31日前全部置换完毕。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湖州三和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泰州三和管桩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共30,000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通过的议案额度，且于2023年12月27日转至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非募集资金专户“643157743262”银行账户中。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9月19日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湖州三和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泰州三和管桩有限公司将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及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5,0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产品发行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购买金额	理财收益
1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券逆回购	/	2024/1/4	2024/1/5	4,639,046.39	906.83
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券逆回购	/	2024/1/5	2024/1/8	4,640,046.40	245.98
3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益”收益凭证306期	本金保障浮动收益型	2024/1/5	2024/4/2	5,380,000.00	34,632.46
4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益”收益凭证186期	本金保障浮动收益型	2024/1/9	2024/4/10	4,640,000.00	31,329.53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榄支行营业部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76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4/1/12	2024/3/28	50,000,000.00	281,095.89
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2天2699240238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4/1/15	2024/4/16	30,000,000.00	192,821.92
7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	定制型结构性存款4420240506319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4/5/6	2024/6/28	50,000,000.00	173,363.58
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榄支行	建信理财“天天利”按日开放式理财产品	固定收益类	2024/4/9	2024/4/30	50,000,000.00	48,806.34
9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价融券1天	质押式报价回购	2024/4/26	2024/4/29	10,086,000.00	994.78
1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价融券1天	质押式报价回购	2024/4/29	2024/4/30	10,087,000.00	386.9
11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价融券1天	质押式报价回购	2024/4/30	2024/5/6	10,088,000.00	1,989.96
1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价融券1天	质押式报价回购	2024/5/6	2024/5/7	10,090,000.00	387.01
13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价融券1天	质押式报价回购	2024/6/21	2024/6/24	1,000.00	0.08
14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价融券1天	质押式报价回购	2024/6/24	2024/6/25	1,000.00	0.03
1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价融券1天	质押式报价回购	2024/6/25	2024/6/26	1,000.00	0.04
16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价融券1天	质押式报价回购	2024/6/26	2024/6/27	1,000.00	0.04
17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价融券1天	质押式报价回购	2024/6/27	2024/6/28	1,000.00	0.04
截至2024年6月30日到期的金额小计						239,655,092.79	766,961.41
18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价融券1天	质押式报价回购	2024/6/28	2024/7/1	1,000.00	0
19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天天利”119天质押券	质押式报价回购	2024/5/8	2024/9/4	10,090,000.00	0
2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东升支行	大额存单	/	2024/1/10		20,000,000.00	0
21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4594期-三元自动看涨赎回	本金保障浮动收益型	2024/5/10	2024/11/1	6,000,000.00	0
2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4595期-鲨鱼鳍看涨	本金保障浮动收益型	2024/5/10	2024/11/5	44,000,000.00	0
2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汇丰利”2024年第5333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4/6/21	2024/9/20	50,000,000.00	0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未到期的金额小计						130,091,000.00	0
合 计						369,746,092.79	766,961.41

报告期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累计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对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授权额度，截至2024年6月30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有17笔已到期，还有6笔理财产品尚未到期。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495,240,731.83元(未包括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支出300,000,000.00元)，其中365,147,355.27元以活期(协定存款利率上浮)形式存放于监管账户；2,376.56元存放于募集资金理财账户“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的资金账户，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尚未到期金额130,091,000.00元。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985,313,043.4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154,268.7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7,281,395.1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项目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浙江湖州年产600万米PHC预应力高强度混凝土管桩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485,000,000.00	485,000,000.00	114,000.00	759,100.00	0.16%	2025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江苏泰兴PHC预应力高强度混凝土管桩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50,040,268.75	96,196,393.82	24.05%	2024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313,043.47	100,313,043.47	－	100,325,901.29	100.0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985,313,043.47	985,313,043.47	50,154,268.75	197,281,395.11	20.02%						
超募资金投向												
1、												
…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985,313,043.47	985,313,043.47	50,154,268.75	197,281,395.11	20.0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于2024年7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将募投项目“江苏泰兴PHC预应力高强度混凝土管桩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实施期限由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2024年7月延期至2024年12月。 2、自募集资金到账以来，公司积极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但在推进实施过程中存在一些客观的因素，包括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市场变化等，受此影响，截至2024年6月30日，“浙江湖州年产600万米PHC预应力高强度混凝土管桩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累计投资进度为0.16%，进度较原计划有所推迟。公司管理层将持续对该项目进行评估和分析，合理安排募集资金的使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不存在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2,628.61万元、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910,437.10元。上述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事项中预先支付发行费用910,437.10元，江苏泰兴PHC预应力高强度混凝土管桩生产线建设项目预先投入的2,564.1万元以及浙江湖州年产600万米PHC预应力高强度混凝土管桩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预先投入的64.51万元，均已经全部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湖州三和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泰州三和管桩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共30,000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通过的议案额度，且于2023年12月27日转至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非募集资金专户“643157743262”银行账户中。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报告期内不存在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495,240,731.83元(未包括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支出300,000,000.00元)，其中365,147,355.27元以活期(协定存款利率上浮)形式存放于监管账户；2,376.56元存放于募集资金理财账户“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的资金账户，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尚未到期金额130,091,000.00元。公司将根据项目投资计划，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将上述募集资金陆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支出。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证券代码：003037　　证券简称：三和管桩　　公告编号：2024-059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固定收益类或承诺保本的标的，具体品种包括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类产品、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标的，产品期限不应超过12个月。

2、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期限内任一时点的投资金额(含相关投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金额)不超过投资额度。

3、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选择的是低风险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并谨慎投资。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湖州三和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